

报告编号：2021-0107

#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

## 乌鲁木齐监测站

# 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：生活饮用水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伊宁县杏祥供排水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新疆伊犁州伊宁县杏花乡花苑5号商品楼A  
区4楼



#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乌鲁木齐监测站

## 检测报告

采样地点：伊宁县宾馆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状态	无色透明液体	
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	样品编号	TG202102-016	
判定依据	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-2006）			
检测结果				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值	标准限值	检测方法
1	总大肠菌群 (CFU/100mL)	0	不得检出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》（GB/T5750.12-2006）中的2.2滤膜法
2	耐热大肠菌群 (CFU/100mL)	0	不得检出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》（GB/T5750.12-2006）中的3.2滤膜法
3	大肠埃希氏菌 (MPN/100mL)	未检出	不得检出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》（GB/T5750.12-2006）中的4.3酶底物法
4	菌落总数 (CFU/mL)	0	≤100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微生物指标》（GB/T5750.12-2006）中的1.1平皿计数法
备注	----- (以下空白)			

# 说 明

- 1、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、圆珠笔填写，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- 2、本报告一式三份，副本存档。
- 3、本报告经签字盖章后生效（附页加盖骑缝章）。
- 4、本站对客户提供的样品信息，不承担核实责任。
- 5、本站接受客户送样的委托检测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
- 6、本报告的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。
- 7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品广告使用，不得复制部分报告。
- 8、如报告中有分包或非标准方法所进行的检测结果，另有说明。
- 9、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报告签发之日起7日内通知本站，逾期则按无意见处理。

单位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南路1731号

邮政编码：830049

电 话：（0991）2866277

传 真：（0991）2866277